

强力攻坚

执行难

以和解方式解决多起案件

海口秀英法院执行局获赠锦旗

本报讯(记者黄君 黄赞)近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执行局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获得多面锦旗。

据了解,王某本是海口市秀英区某村村民,靠着闯劲和努力把砂场生意经营得风生水起,给家庭创造了优渥的生

活条件。然而,由于盲目扩张、业务量减少加上与合伙人产生分歧,导致资金紧张,王某不得不向身边亲朋好友借钱填补窟窿,最终仍未能扭转局势,从而引发多起诉讼。

执行局法官接手了王某作为被执行

人的多起案件。法官经过阅卷、逐个询问申请执行人,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找到了王某,并将其带回法院,安排了面谈。在法官和亲友面前,王某开始正视自身问题,积极提出解决方案,最终也获得了申请执行人的谅解,多起

案件均以和解方式解决。

王某为感谢法官团队,特意在找到新工作后的第一个休假日送来锦旗,一方面分享找到新工作的好消息,另一方面也向法官承诺将按照和解方案履行自己的义务。

屯昌法院开展“亮剑”清场腾退专项行动

交付近2万平方米场地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 通讯员唐子矜 罗明轩)近日,屯昌县法院开展“亮剑”清场腾退专项行动,啃掉了难执行的“硬骨头”,有效捍卫了申请执行人和买受人的合法权益。

据了解,申请执行人海南某银行与被执行人海南甲公司、海南乙公司、高某、李某、黄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拒不履行已经生效的法律文书,依照申请执行人的申请,屯昌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海南甲公司名下位于海南省老城经济开发区富音南路东侧的某处不动产。买受人海南某公司以3924余万元

的最高价竞得上述不动产,并在期限内付清拍卖款。但海南甲公司在该不动产中存放了大量设备,经通知后仍拒绝搬离,亦未与买受人达成和解意见。

屯昌法院经研究决定,实施强制清场腾退。拍卖的不动产占地面积近2万平方米,且该地上有一栋2层建筑物(厂房)和一间平房(门卫室),建筑面积合计为8000多平方米,同时该案被执行人对抗执行,且相关不能受偿的债权人众多。为了确保此次执行行动顺利完成,由屯昌法院执行局牵头,与多个部门就执行预案进行集体研讨、完善,最终确定了执行预案。当天7时30分,执行干警

赶赴腾迁现场,分成警戒组、强制清场组和防控行动组等6个组开展行动。

屯昌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再燕到场坐镇,澄迈法院配合协助。行动邀请人大、政协、纪委监委、检察院及当地主管部门全程参与见证。到达现场后,执行干警对现场进行地毯式清理,将无关人员劝离现场。搬运队伍有序施工,一一拆卸存放在厂区的设备,并装车运送至指定仓储地点。拆卸、吊装、转运、登记、录像等各项工作有序进行。经过10个小时的全力奋战,至下午6时许,38个类别共计5大车设备全部转运完毕,近2万平方米案涉土地顺利交付买受人。

五指山法院“执行攻坚”持续发力

2小时清场“地”归原主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王烁)10月31日,五指山市法院执行局到毛阳镇开展强制执行清场行动,顺利执结一起物权保护纠纷案,捍卫公平正义和法律权威,全力兑现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据悉,该案是一起涉农村土地占有使用的物权保护纠纷案件。五指山法院曾多次前往执行,但均遭到被执行人及其家属强烈阻挠。

此后五指山法院依法发出清场公告,责令被执行人自行归还占用土地,但

被执行人仍然拒不履行。经研判,五指山法院执行局决定对该被占土地进行强制清场,并研究制定周密的执行预案。此次行动邀请五指山市检察院、五指山市人大全程监督见证,辖区派出所干警及乡镇干部协助,并提前做好应急预案和后勤保障工作,全方位确保执行行动安全有力进行。

11日上午,随着执行行动指挥长一声号令,执行局、交警大队20余名干警整装出发,上午10时到达执行现场。随

后,法警在各个出口迅速拉起警戒线,做好执行现场人员清场及安全保卫工作,以保障清场行动顺利进行。执行干警按照执行方案分工,规范有序进入现场。清场过程中,被执行人及家属赶到现场,执行干警依法告知强制清场事宜,要求其配合现场执法,并秉承善意执行、刚柔并济的理念再次进行释法说理,最终将其劝离。

经过2个小时的清理,该被占土地顺利交付申请人。至此,该案顺利执结。

聚焦“护苗”专项行动

定安开展“护苗”主题宣传日活动

法律顾问现场说“法”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11月1日,定安县委政法委联合多部门在定城镇开展2024年“护苗”主题宣传日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防校园欺凌、防诈骗、道路交通安全、防溺水等知识宣传展板,发放未成年人权益保障、防电信网络诈骗、法律援助等宣传折页,向现场群众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法律援助法、《海南省法律援助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据了解,活动现场有多名村(居)法律顾问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解答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相关法律知识,引导有需求的群众通过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各法律援助工作站获取免费法律服务。

琼中司法局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一对一解答问题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李良琴)11月1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司法局联合县委办、县关工委邀请“1+1”中国法律援助律师走进华中师范大学琼中附属中学思源实验学校开展“全民禁毒 护苗同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县司法局普法志愿者结合未成年人特点,围绕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行为的主要类型、现实危害、法律后果以及如何防范校园欺凌进行宣传,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是非观念,学会自我保护。为了让学生更直观地认识毒品的危害,普法志愿者结合禁毒宣传手册,深入浅出向学生阐述毒品的种类等内容,并开展禁毒知识有奖问答。

此外,活动还设置法律咨询环节。律师围绕未成年人保护、防范电信诈骗、法律援助等法律问题进行宣传,接受学生咨询,并结合法律法规、典型案例,通过一对一的沟通交流方式,解答学生提出的法律问题。



学生进检察院 学法课堂开启

近日,儋州市检察院邀请儋州市那大镇第六小学40余名师生走进该院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打卡”参观,开启学法小课堂。

活动中,未检部门干警带领师生

依次参观了法治教育区、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区等,并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未成年人息息相关的法律,通过以案释法、解说展板等形式,介绍检察机关的职

能、未成年人六大保护体系、未成年

人犯罪类型、特点及分级干预措施。检察干警还组织师生观看防范学生欺凌主题教育宣传片。

(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林匀婷)

洋浦法院法官进校园开展禁毒宣传教育

运用案例介绍毒品危害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唐嘉欣)近日,洋浦法院立案庭法官崔蕾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走进洋浦第二小学,开展一场别开生面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工作,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和拒毒、防毒意

识,引导青少年健康成长。

活动中,崔蕾运用多媒体PPT课件和相关视频,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地讲解了多个案例,向学生们详细介绍了毒品的种类、危害以及毒品犯罪等,讲解“快乐水”“跳跳糖”“笑气”等伪装性很强的新型

毒品的基本特性及严重危害。

为了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活动还设置了互动问答环节,学生积极参与讨论。知识问答和趣味互动,使学生们不仅加深了对毒品危害的认识,还提升了辨别毒品和自我保护的能力。

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

文昌法院用法律为家暴受害者“撑腰”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林茂)近日,文昌法院龙楼法庭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用法律为家暴受害者“撑腰”。

今年10月,李某到龙楼法庭求助,称其丈夫陈某长期对她及家人进行辱骂殴打,使其及家人心理和身体都受到严重的伤害,其间李某曾报警处理,但陈某仍不知悔改,继续对李某及家人实施暴力。

10月21日21时许,陈某喝酒后对李某进行辱骂及殴打,造成李某头部及面部软组织损伤。陈某的家暴行为使家庭成员的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家庭成员的身心健康也存在重大隐患。根据李某的诉求,龙楼法庭干警向其详细介绍了申请人身安全保护

令的相关程序,包括申请书和提交相关证据。为维护合法权益,李某向文昌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

承办法官审查案件后,认为李某的申请符合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定条件,依法发出文昌法院龙楼法庭2024年度首份人身安全保护令,保护令禁止被申请人陈某对申请人李某及其相关近亲属实施家庭暴力;禁止被申请人陈某骚扰、跟踪、接触申请人李某及其相关近亲属。

据了解,接到当事人的诉求后,龙楼法庭在24小时内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并送达当事人和相关部门,有效落实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及时防范社会现实危险,切实保护妇女的人身和人格权益。

海口演丰镇发挥“四所一庭”联动机制作用

多部门化解邻里纠纷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陈尾娇 黄文婕)10月31日,海口市美兰区演丰司法所联合边海派出所、边海村委会,成功调解一起长期困扰美园村村民的邻里纠纷案件。

据了解,纠纷起源于美园村村民王某某与邻居吴某某之间的长期矛盾。两家因宅基地、树木等问题多次发生争执,关系紧张。今年,台风“摩羯”来袭,吴某某家院子的树木被狂风吹倒,部分枝干压在王某某的铁棚上。事后,双方虽多次尝试私下协商,但吴某某始终不同意砍掉树木,导致矛盾进一步升级。

面对这一棘手问题,演丰司法所多次组织双方调解。然而,由于双方

各执一词,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10月31日,演丰司法所联合边海派出所、边海村委会共同介入调解。调解过程中,调解工作人员耐心倾听双方诉求,细致分析矛盾根源,并引导双方从邻里和谐的角度出发,寻求妥善解决方案。经过轮番沟通,双方终于各退一步,达成共识。王某某同意清理掉压在吴某某家屋前的果木,而吴某某也承诺在调解员、派出所及村委会的见证下,由其儿子砍掉清理倒挂在王某某铁棚上的竹子。

此次调解,解决了双方眼前的纠纷,彰显了“四所一庭”联动机制的高效与实效,也为构建和谐乡村环境树立了典范。

共同建房各分一半
拖延腾房引起纠纷

琼海法院中原法庭诉前联动化解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李春妮)近日,琼海法院中原法庭法官到嘉积镇某村委会,与村委会干部诉前调解一起房屋分割纠纷。

据了解,冯某和李某是亲戚关系,两家在1997年时共同出资建房,后续陆续出资扩建,房屋建好后主要由李某一家居住。2022年11月14日双方签订房屋分割协议,大的房间双方共有,6间小房间双方各一半。协议签订后,李某并未搬出冯某所有的房间,并表示一时搬迁困难。冯某同意

李某于今年6月10日前后全部腾房完毕,但李某一直未腾房,冯某诉至法院。

承办法官在了解双方情况后,耐心疏导和安抚当事人,缓解双方当事人对抗状态,防止矛盾纷纷升级。

在判断双方有和解意向后,承办法官联系村委会干部一起做调解工作,在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普之以法的教育下,双方都作了让步,李某承诺在一个月内腾房完毕。至此,该案顺利调解成功。

乐东检察院开展警示教育和庭审观摩活动

以案释法 以案明纪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石翠余)为充分发挥以案释法、以案明纪警示教育作用,并进一步提升干警的出庭能力,10月31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就该院提起公诉的一起职务犯罪案件组织警示教育和庭审观摩活动。

该案中,被告人束某某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非法收受他人钱财,数额巨大,其行为涉嫌受贿罪。庭审过程中,公诉人有针对性地进行讯问,分组向法庭出示案件证据材料,就犯罪事实、量刑意见等主要内容发表公诉意见。在揭露犯罪事实与社会危害的同时,还原了束某某利用职务便利一步步跨“底线”、越“红线”走向犯罪深渊的历程,深入剖析束某某走上犯罪道路的根本原因,对束某某进行深刻的教育感化,促使其深刻

认识所犯罪行,取得了良好的庭审效果。

庭审结束后,乐东检察院召开检委会进行庭审评议。在评议过程中,观摩人员结合庭审实际情况,围绕庭审的法律文书质量、庭审讯问、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深入讨论,并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乐东检察院检察长陈辉表示,此次活动不仅是一个学习交流的机会,更是一次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过程,全院干警要时刻以案为镜,加强自身修养,切实增强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同时,要继续加强学习实训力度,通过多样的活动形式,进一步加深干警对检察实务操作的理解,切实提升检察监督履职能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依法维护司法公正。

洋浦法院60余名新任人民陪审员集中“充电”

分析案例 观摩庭审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王晓博 王川旭)10月29日至30日,洋浦法院举办2024年新任人民陪审员任职培训,来自社会各界60余名新任人民陪审员参加。

此次培训课程内容丰富多样,针对性强。资深法官和高校教师围绕宪法、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制度解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判实务、司法礼仪及行为规范等方面进行深入讲解。通过集中授课、案例分析、庭审观

摩、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新任人民陪审员对陪审工作的职责、程序和要求有了更加全面和深入的了解。

庭审观摩时,从宣读法庭纪律到举证质证、法庭辩论等各个环节,庭审现场程序规范严谨,充分展示了法官的专业素养和庭审活动的公开透明。新任人民陪审员通过现场观摩庭审,体验了庭审的全过程,对庭审程序有了更直观的认识,为今后参与案件审理打下了坚实的基础。